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56

转债代码：113548

转债简称：石英转债

转股代码：191548

转股简称：石英转股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4日、2020年7月14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分别参见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2020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将于2021年8月30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已于2020年8月31日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3,466,950股公司股票过户至公

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19.00 元/股。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466,95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98%。

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7 元(含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公司分红 589,381.50 元。

鉴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至今正在转股期内,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变动为 352,971,937 股,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82%。

根据《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公司锁定期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锁定期届满后,公司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安排及市场情况择机出售所持股票。

三、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 4、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其他期间。

四、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终止期

1、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之日起计算，存续期届满后未能有效延期的，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锁定期届满后，在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当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时，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届满或终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并按持有人所持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占总份额的比例分配剩余资产。

5、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仍包含公司股票，由管理委员会确定处置办法。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8 月 25 日